



主恩堂每日靈修指引 2010

第十五週:

四月十一至四月十七日

I. 敬拜

1. 開始禱告

“神阿，你是愛的神，求你今天賜給我們一個不望賞賜、尊榮和稱讚的靈，祇求成為他人的祝福與快樂，祇求成為愛--帶來喜樂、美善和真理在人的生命中。奉主名求，阿門。”（引自 William Law, 1686-1761）

2. 詩篇第 15 篇

（我們是用這詩篇作敬拜，非研經用）

- 現在細讀這篇三次，本週每日如是，但每天掌握詩中不同應彰顯在我們身上神的屬性，作默想，然後化所得為讚美的禱告。

II. 認罪

現在停下來，求聖靈光照你，讓你逐一看見未認、未對付的罪，並誠心求主饒恕。

III. 感恩

現在逐一列出當感恩的事項，並獻上感恩。

IV. 經文默想：約翰福音

請按每天劃定經文先細讀兩遍，然後按以下指引反覆細思：

四月十一日 9: 1-12

- (1) 為何門徒一見人瞎眼，立刻聯想到是誰犯罪呢？這是否正確的觀念？請自省：有否犯同樣的錯誤？
- (2) 是否每一災病都為要“顯出神的作為”呢？何以見得？
- (3) 為何約翰特提到西羅亞池的字義？這與這瞎子的事蹟有何關連？
- (4) 細思第四節這句話是否題外話？耶穌為何在此插入這句話？
- (5) 今天你對“主的愛”有何領會？

四月十二日 9: 13-41

讓我們用「人物」的角度去思想和分析這段較長的經文：

- (1) 法利賽人(包括猶太人):
 - 甲、他們對這治病的神蹟知道些什麼？
 - 乙、他們拒絕接受或承認的是什麼？
 - 丙、他們所謂的「調查」所得的結論是什麼？
 - 丁、他們最終的目的是什麼？
 - 戊、耶穌指出他們的罪是什麼？
 - 己、我們從他們身上可得到什麼教訓？
- (2) 瞎子的父母：
 - 甲、他們對這治病的神蹟知道些什麼？
 - 乙、如果你是他們，你會怎樣回應和處理這事？
 - 丙、他們為何說「他已經成了人」？

- (3) 瞎子：
- 甲、在耶穌未向他表明身份前，這瞎子如何看這醫治的神蹟？
 - 乙、他懼怕法利賽人嗎？為何應？
 - 丙、他與父母的分別何在？
- (4) 今天你對“主的愛”有何領會？

四月十三日 10: 1-10

請注意，耶穌在第十章是用兩個極相似，但不同的比喻講及自己。在這小段，祂比喻自己是羊圈的門。

- (1) 1-6 節列出真牧人的什麼特點？
- (2) 祂既是門，真牧人是指誰？
- (3) 7-10 節指出從「門」進羊圈的結果是什麼？
- (4) 為什麼從「門」進去的得「更豐盛」的生命？這「更豐盛」的生命是什麼意思？這是否你生命恰當的形容嗎？為什麼？
- (5) 今天你對“主的愛”有何領會？

四月十四日 10: 11-18

耶穌在這段比喻自己為「好牧人」

- (1) 耶穌從父「所受的命令」是什麼？這命令的主要內容是什麼？
- (2) 為什麼耶穌稱自己為「好牧人」？怎樣好法？
- (3) 真正屬於祂的羊會有什麼的徵記？。你有嗎？
- (4) 「我另外有羊不是這圈裡的」是什麼意思？他們是誰？
- (5) 今天你對“主的愛”有何領會？

四月十五日 10: 19-29

- (1) “你叫我們猶疑不定到幾時？”是誰之過？為什麼？

- (2) 耶穌在此重複真正屬於祂的羊會有什麼的徵記，請再逐一細思其真義：
 - 甲、“聽我的聲音”--什麼是「聽」？
 - 乙、“我認識他們”--什麼是「認識」？
 - 丙、“他們也跟從我”--什麼是「跟從」？
- (3) 作真正屬於祂的羊為什麼是如此重要？這「屬於」會改變嗎？為什麼？
- (4) 今天你對“主的愛”有何領會？

四月十六日 10: 30-42

- (1) 猶太人明白「我與父原為一」這句話的意思嗎？為什麼？你明白這話是什麼意思呢？
- (2) 耶穌強調自己已顯出了許多「善事」（包括神蹟在內）。可否用一點時間把你能記的耶穌所行的神蹟善行列出來。請看所列出的：你可以作什麼的結論呢？
- (3) 細讀 40-42 節，然後細想施洗約翰的生平；他是成功或失敗呢？
- (4) 今天你對“主的愛”有何領會？

四月十七日 11: 1-16

拉撒路的復活這神蹟有不少的重要性，其一是它直接引致公會定意立刻設計殺耶穌。

- (1) “主阿，你所愛的人病了”這句話可以叫我們看到主與這家庭的關係嗎？你以為這句話可以用在你身上嗎？為什麼？(參約 3:16; 賽 43:1-7)
- (2) 你覺得第 6 節有點怪嗎？主既然愛他們，為何遲延？這「兩天」的遲延帶來了什麼的後果？
- (3) 耶穌怎能說「我.....就歡喜」(第 15 節)？
- (4) 有人說：「神從來不會遲，但鮮會早」，你同意嗎？
- (5) 今天你對“主的愛”有何領會？

V. 靈修默想小篇

四月十一日

“但如今神隨自己的意思，把肢體俱各安排在身上。”

哥林多前書 12:18

我們都承認神從來不造廢物，故此每一信徒都是基督身體的一部份，也就是說一定有被神所用之處。雖然如此，就是被人看為最重要的恩賜，也不是一定時被神使用的。就如保羅在這一章中所舉的例一樣。耳朵似乎有一點自卑，“說：我不是眼，所以不屬乎身子”。但重要如眼睛，每天也至少有七、八小時是身子用不著的。

其實，保羅在論恩賜的起頭已經表明，有了恩賜(what)，還需有使用恩賜的職事(when)；有了事奉的職事，還需要有被神的靈運行、使(how)才能發揮合神心意的功用。這三方面，完全是由神決定的。

故此，我們有了恩賜，不能要求神一定要立刻的用你。事奉的門是要由神自己開啟的。就是教會給了我們事奉的職事，如果神的靈不運行在我們身上，我們也不能為神所用。

因此，我們需要好好在神面前禱告等候，不要自告奮勇，讓神給我們開事奉的門；更要謙卑的倚靠神，在事奉的當兒，事事求問神，事事向神乞恩；因為“若不是耶和華建造房屋，建造的就枉然勞力；若不是耶和華看守城池，看守的就枉然警醒。”（詩 127:1）

四月十二日

“於是耶和華從旋風中回答約伯說……” 約伯記 40:6

西方有一句的諺語說：沒有消息，就是好消息。如今每日打開報章或收看電視就真有這感覺。特別在近年來、不好的新聞不但是多、更是令人震驚。九一一、南亞海嘯、東岸破紀錄的風暴和水災等。奇怪的是、九一一之後的數星期內，我們看見不少人重回教會；南亞海嘯使不少的人問：為何神會容許這災難發生；但美國的風災所產生最主要是追討責任的聲音和決心重建的口號！

對、九一一之後靈裡復甦的熱潮很快隨著時間被沖淡了，但至少也反映到人在無助之下的謙卑下來。南亞的海嘯亦使不少迷信者去求神拜佛，但至少也反映到他們承認自己的渺小。但美國東部風暴所顯示的卻是恰恰相反。在追討責任的政治動機的背後卻是狂妄自大的心態、以為美國作為超級大國是足以立時應付任何災難的！口口聲聲要重建更大，更好(bigger and better)的新奧爾良更是人定勝天狂傲的巴別塔的精神！連基督政客也落在這錯誤中。幸好總統在新奧爾良的教堂前所發表的重建講詞中、加上了靠神恩典(by grace)這兩個字。

“於是耶和華從旋風中回答約伯說……” 其實，旋風本身也常常就是耶和華回答的一部份。問題是我們是否謙卑的去聽呢？

四月十三日

“王要回答說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些事你們既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，就是作在我身上了。”

馬太福音 25:40

Chuck Colson 這位因水門事件而歸主的保守派信徒領袖、因他對聖經公義和道德的立場常作毫不妥協的聲明、常常被一些思想自由的基督徒批評他為缺乏憐憫心。其實、如果我們留意他不遺餘力的投身監獄的事工、又用時間為垂死的愛滋病人禱告、我們就曉得、一個人堅持真理不一定是等如缺乏憐憫心的(雖然我真的見過對所為真理執著,而毫無愛心的信徒)。

在他最新出版的一本書「美好的生命」(The Good Life)中,他就提到有自閉症的孫兒,如何被學校中的教師愛護備至。他不其然的想到、每年放在他孫兒身上的六萬多美元,一定會有人問:這值得嗎?如此數目豈不是可以救助千萬個貧苦的非洲兒童嗎?

讀到這裡,我就想起多年前剛出來牧會的情景之一。那時、教會其中的一個領袖好心的對我勸導:不要花時間在老人家身上。言下之意是:他們無力回報、也不能參與事奉、更不會有餘力多作奉獻的;故此不要浪費時間在他們身上。

但這絕非主的看法:不論是有自閉症的、是年老體弱的、都是主所寶貴的。人或許以我們為小、為不重要、甚至不值繼續存在的、但祂對世人說:“這些事你們既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、就是作在我身上了。”

四月十四日

“西門彼得就去把網拉到岸上、那網滿了大魚、共一百五十三條。魚雖這樣多、網卻沒有破。”

約翰福音 21:11

因為網是西門彼得拉到岸上的、故此一般人都相信是他數點魚的數目的。我都是同意的、不過不是因

為他是典型 type A 的性格,乃是當時自疚心作祟、不敢正視他出賣的主,惟有顧而之他.....去數魚罷。

但魚的數目被記錄在聖經中,卻清楚的有其的作用:“魚雖這樣多、網卻沒有破。”換句話說、這是如假包換的神蹟。

不知是否是彼得開了先例、今日在教會年報中、或在福音事工報告中、魚的數目是少不了;像不提聚會人數、不提信主的人數,不算出增長率、就出神的大能。

對!把神所加增的數字公佈是可以增加弟兄姊妹的信心、亦可顯出神的大能。“那一天門徒約添了三千人”的記載相信用心也在於此(使徒行傳 2:41)。但使徒行傳自第四章後就甚少再列舉這類的數字。我相信不是自此之後再沒有大批的歸主,乃是反映使徒們的成長、知道人數絕非成功和忠心的量度。

四月十五日

“耶和華的僕人、夜間站在耶和華殿中的、你們當稱頌耶和華。”

詩篇 134:1

夜間在殿中事奉和在日間事奉有何分別呢?不是同樣是事奉耶和華嗎?為何詩人要特提到夜班的利未人呢?

明顯地、日、夜班的事奉是有很大的分別的。日間的事奉肯定是比較忙碌的;不但會帶來立時的滿足感、更會為人所知、所認識。夜班就不同了。特別是古時的晚上沒有電燈、一入夜甚麼活動也停止了。在聖殿內亦然。在寂靜的當中、在沒有人知道的當中、夜間“站在”神的殿中、守著崗位去事奉神,其滋味當然不同。但詩人卻鼓勵夜班的利未人、要稱頌耶和

華；因為神向事奉祂的人所求的是他們的忠心(哥林多前書 4:2)、不是成果、不是要得人的認同、更不是要有成功感。

你今日是否有當夜班的感覺？若是這樣、當忠心謹守崗位、並為神所賜你的位份稱頌祂。

四月十六日

“往遭喪的家去、強如往宴樂的家去……”

傳道書 7:2

初信主時看到這節經文、心中不大舒服。一方面、我是明白聖經的意思、是叫我們好好的利用這時刻去思想人生的短促、光陰的快逝、和我們如何去面見神、向祂交賬。但另一方面、我最怕見人流淚傷心、恐怕自己也情不自禁的哭起來；而且在香港的喪禮場面往往是叫人絕望、害怕的。故此、我是盡量避免去喪禮的。

但來到加拿大後、就有不同的感受。首先接觸到的外籍的職員，都是非常體貼和帶安慰的態度，並非單求做成生意(至少他們外表是如此)；跟著是喪禮的禮堂的佈置一般是叫人平靜的感覺；而且不少的喪禮的焦點是在乎“慶祝”(celebrate)被悼念的人的一生。

當然按真理而言，一個未信主的人死去、其實沒有慶祝的價值。但若然是在主裡安息的、就大有慶祝的理由、像保羅所勸導的：是憂傷、但不是沒有指望的，因為我們必要重聚(帖撒羅尼迦前書 4:13-18)。作了傳道後、我就更覺得到遭喪之家的寶貴。一方面，能與哀哭的人一同哀哭是一個特權(privilege)、而且這是向未信的親友傳福音最自然的良機。再者，我發覺到遭喪之家、往往是對永恆的信念最實際的考驗。

四月十七日

“……求你容我逃到那裏、我的性命就得存活。”

創世記 19:20

羅得這句話、相信代表的今日世人的心聲、特別是今時今日的北美移民。不是嗎？大部份的移民都是希望在這廣大的地土，找到更佳的生活、住更大的房子、下一代有更好的出路。但很少初到北美的移民會想到要面對地震、風暴、水災或山泥傾瀉的危險。

其實連本土的美國人也是一樣、原以為這是第三世界獨有的困難。誰知、隨著 911 的事件後、接二連三的天災叫這自滿、自恃的人民不禁的自問：“世上那有一處是安居之所？”這個正是合眾社在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六日所發表的頭條新聞之一：Is anywhere safe?(有那一處是安全的?)

該文章的答案是：在美國東南的彎區有風暴、西部有地震、西中部有龍捲風、東北部冬天有大風雪、夏天有熱浪。故此、要找到絕對安全之居所是“near impossible”(近乎不可能的)。

其實、在美國每年因天災而喪生的祇不過是 369 人、因車禍而死的就有 42,636 人、因罪案而死傷的更有一百三十七萬人之多。你能逃到那裏去呢？

但感謝主、雖然在這被罪所咒詛的地上是沒有安居之處，但詩人說：“主阿、你世世代代作我們的居所！”(詩 90:1)就讓我們不要像世人一樣、過份的為找安居之處而焦慮、知道住在主裡、不論今生或來生、才是最穩妥的。

VI. 靜默時刻

今天你用了不少功夫，用腦思考，現在，就用一點時間（長、短由你決定：5 或 30 分鐘），求問神，“主阿，今天是否有重要的話向我陳說，我有否忽略了？請說，僕人敬聽。”

VII. 代求

請填寫下表格並按表格每天代求：

	家人	親朋	教會： 事與人	其他 機構	城市 及 普世	其他
星期日						
星期一						
星期二						
星期三						
星期四						
星期五						
星期六						

VIII. 祝福：向自己讀出以下的祝福詞

“要選擇住在至高者的隱密處，這樣，你必住在全能者的蔭下，從今時直到永遠。阿門。”（引自詩篇 91:1）